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HU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

二零一二年年度業績公佈

概要

二零一二年

- 年內營業收入：二十一億四百萬港元
- 年內股東應佔溢利淨額：一億五千五百萬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0.292 港元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40%

主席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提呈**金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

二零一二年度全年業績

本集團本年度之營業收入為 2,104,425,000 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度之 2,784,292,000 港元下跌 24%。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為 154,765,000 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則錄得 259,266,000 港元。

年內之每股基本盈利為 0.292 港元，對比二零一一年之每股基本盈利則為 0.489 港元。

股息

董事會經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建議派發任何末期股息。由於年內並無應付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二年全年將無任何股息派發。

業務回顧

運費及船租。 本集團透過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經營其全球航運業務，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為本公司擁有約54.77%權益之附屬公司，其股份於挪威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二零一二年，散裝乾貨航運市場承受著嚴峻之挑戰。全球海運貿易之主要推動力來自中國及印度，而該兩個國家均出現經濟增長放緩之跡象，反映西方國家之經濟困局已影響到新興經濟國家。持續交付之新造散裝乾貨船舶迅速超越對散裝乾貨船舶之市場需求，致使市場運費急劇下跌。當西班牙揭示其銀行危機而即時觸發歐洲周邊國家財務市場之連鎖反應，歐元區之財務危機進一步惡化令市場情緒更為頹喪。於二零一二年初波羅的海航運指數以 1,738 點開市，其後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三日暴跌至其紀錄最低之 647 點。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縱使於龐大之第三輪量化寬鬆資金及拯救歐元區資金投入干預市場後，全球經濟表面上穩定下來，全球各地之經濟增長前景有很大差異，行業間之差距亦十分顯著。散裝乾貨航運市場繼續於預期船舶供應過剩、亞洲國家需求反覆及冬季期間傳統上對散裝乾貨商品之季節性需求上作出整合。波羅的海航運指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下跌至約 700 點，隨後於十二月初上升至約 1,100 點，最終於二零一二年底以 699 點收市。

本集團年內來自運費及船租之營運業績受到市場船租租金低迷及船舶經營開支上升所限制。本年度來自運費及船租之營業收入較二零一一年之 2,380,529,000 港元下跌 23% 至 1,825,477,000 港元。本年度來自運費及船租之分部溢利為 232,135,000 港元，對比二零一一年為 501,543,000 港元。

主席報告書

來自運費及船租之分部營業收入及分部溢利之下跌主要由於若干高收入之租船合約於二零一一年底及二零一二年初已屆滿，及本集團船隊於當時疲弱市場重新調度而重新訂立合約時之船租租金較低，尤其是較大型船舶之船隊。縱使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受到中國鐵礦砂進口增加之支持而好望角型船隊之市場運費有溫和之改善，好望角型船舶之整體運費於二零一二年仍維持於相當低之水平，並反映於下跌之本集團船隊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

本集團船隊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美元	美元
好望角型船隊	11,709	35,532
超巴拿馬型 / 巴拿馬型船隊	15,238	19,660
超級大靈便型 / 大靈便型 / 靈便型船隊	15,512	21,224
平均	15,292	21,785

本集團處於主要由於船舶供應過剩而導致之低運費環境中，因而於二零一二年初當部份本集團船隊到期重新訂立合約，於當時之市場形勢下須訂立若干虧損之出租船舶合約。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之兩艘租入好望角型船舶，按兩份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屆滿之即期出租船舶合約，於經營虧損情況下出租。當兩份出租船舶合約臨近屆滿，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及四月訂立了兩份好望角型船舶新租用合約。由於該兩份合約預期可得之經濟收益乃低於兩份好望角型船舶之長期租入船舶合約之固定成本，該兩份租用合約均屬虧損。據此，本集團就租期覆蓋最少八個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及十八個月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之合約於二零一二年初確認174,662,000港元之船租租金之虧損撥備。年內船租租金之虧損撥備淨額12,268,000港元已包括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船務相關開支，其詳情已載於第22頁之附註4。

年內，本集團確認和解收入123,894,000港元，其中一項涉及一位租船人提前終止期租租船合約而收到之全數和解收入，及一項向Korea Line Corporation（「KLC」）就損失及虧損作出索償而獲得KLC股份及部份現金作為部份和解金。KLC應付之餘下和解收入，將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二一年期間以現金付款償還。當此項收入能夠肯定將會落實及於收到現金或可即時轉換成現金之資產時，本集團將會確認由KLC收取到餘下之和解收入。

二零一二年之船務相關開支下降至1,146,475,000港元，對比二零一一年為1,162,569,000港元。開支下降主要由於一份巴拿馬型船舶之租入船舶合約於二零一一年中屆滿，而導致船租付款減少，及年內已確認之船租租金之虧損撥備減少。然而該等開支減少，已被年內若干航租所產生之港口開支及燃油開支增加予以部份抵銷。

主席報告書

由於本集團自置船隊之擴充及最近交付自置船舶之合同價格相對較高，運費及船租分部之折舊及攤銷由二零一一年之392,194,000港元上升10%至二零一二年之431,306,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三十八艘自置船舶，對比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三十五艘自置船舶。本集團致力維持一支年輕、具成本效益及平均船舶年齡目前為六年之船隊，並維持於低經營成本之架構。

二零一二年運費及船租分部之財務成本較二零一一年56,285,000港元上升19%至66,988,000港元。財務成本上升乃由於本集團自置船舶數目增加，及就近期交付之自置船舶於貸款安排下所協議之貸款邊際利率較高。

貿易。 本集團透過本公司擁有 75% 權益之附屬公司 Yee Le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經營其化工及工業原料貿易業務。

本集團年內來自貿易業務之分部營業收入下跌 31% 至 278,948,000 港元，對比二零一一年則為 403,763,000 港元。由於一般不利市場環境，及工業貨品需求放緩導致貨品價格下跌，本集團來自貿易業務之營運業績無可避免地受到邊際利潤下降之影響，年內來自貿易業務之分部虧損錄得 2,425,000 港元，而二零一一年分部溢利則錄得 6,557,000 港元。

其他財務資料。 由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主要股票市場回升，本集團於年內確認主要為香港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組合公平價值收益 21,568,000 港元，並於不予分配之其他經營收入入賬。相反地，於二零一一年確認之投資組合公平價值虧損為 55,493,000 港元，並於不予分配之公司開支入賬。於二零一二年並無投資組合公平價值虧損，年內不予分配之公司開支較去年顯著減少。

主席報告書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本及債務證券、銀行結存及現金總值減少至 1,638,758,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2,110,913,000 港元），而銀行借貸則減少至 4,431,376,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4,539,620,000 港元），其中 13%、12%、37% 及 38% 分別須於一年內、一年至兩年內、兩年至五年內及五年後償還。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增加至 40%（二零一一年：37%），此比率乃以負債淨值（計息債務總額減股本及債務證券、銀行結存及現金）除以權益總值計算。

年內取得之有抵押銀行貸款包括於三艘新造船舶交付時所取得之船舶按揭貸款、押匯貸款及短期外幣活期貸款。船舶按揭貸款及押匯貸款均以美元為單位，並按浮動利率基準訂定，而短期外幣活期貸款則以日圓及歐元為單位，並按固定利率基準訂定。活期貸款給予本集團靈活性，以極低融資成本進一步提高本集團之可用營運資金及迅速地管理貨幣風險。計及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可出售股本及債務證券，以及可供動用之信貸，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其債項承擔及營運資金之需求。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投資物業之賬面淨值合共 9,193,277,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8,584,672,000 港元），及存放於銀行之存款 154,248,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61,582,000 港元），連同轉讓三十八間（二零一一年：三十五間）擁有船舶之附屬公司之租船合約收入均已抵押，以作為本集團動用信貸之保證。此外，三十二間（二零一一年：二十九間）擁有船舶之附屬公司之股份已就船舶按揭貸款而抵押予銀行。

資本支出及承擔。 年內，新增之自置船舶及建造中船舶之資本支出為 870,956,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1,162,826,000 港元），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支出為 5,799,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18,291,000 港元）及投資物業之資本支出為 31,318,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無）。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總金額於扣除已付訂金後約為 339,333,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1,227,135,000 港元），此金額為本集團以 17,500,000 美元及 6,410,500,000 日圓（二零一一年：35,000,000 美元及 16,221,000,000 日圓）之總合同價格購入兩艘（二零一一年：五艘）新造船舶未支付之資本支出承擔。資本支出承擔包括以 17,685,600 美元及 1,929,798,000 日圓作為代價訂立合同出售予一位第三者之一艘新造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而該船舶之原定成本為 17,500,000 美元及 1,910,500,000 日圓。

報告日後事項。 繼報告日後，上述之新造超級大靈便型船舶之收購及該新造船舶之出售，已分別與賣方及買方於二零一三年三月獲得雙方同意終止。由於支付予賣方之代價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全數退回予本集團，及從買方收到之代價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全數退回予買方，終止收購事項及終止出售事項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有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主席報告書

展望

二零一二年不單止對散裝乾貨航運市場是富挑戰性之一年，對全球經濟亦然。鼓勵性之消息及經濟指標不時躍現於新聞標題，但此等事件卻似乎欠缺實質及持久之模式。吾等認為於此等交接期間全球經濟情況仍會維持疲弱。

市場對亞洲抱有極大信心，並以中國為亮點。吾等確見亞洲地區尤其中國之經濟活動比西方表現更佳，但中國之經濟高速增長期已過去。為中國經濟保持一個正面、持續及健康之增長率，吾等熱切寄望中國新領導人將制訂新而有效之政策及措施。

於現時之經濟背景，面對船舶供應超額、船舶建造能力過剩及乾貨海運貿易之需求增長一般較低之下，散裝乾貨航運市場於二零一三年仍需逆流而戰。雖然近期積極減少船舶供應之活動如新船延遲交付及舊船拆卸率均高，吾等預期吾等之行業很可能會持續反覆後才會轉好。在此等前景下，現在仍會提供船舶融資之銀行已較少，尤其當金融機構已面對著特殊挑戰。展望未來，吾等預期會有更多公司違約、交易對方之風險上升，及資產價格再進一步受壓，但同時吾等相信，對於過往年內有耐心、有準備及保持流動資金充裕為首要者，將會出現感興趣之機遇。

吾等一直以長遠發展事業為抱負，並將會耐心地及有選擇地研究合適之機會。

於未來一年，吾等之首要重點將會繼續專注於基礎工作：維持穩固之財務狀況及健康之資本負債水平、監察貨運流程以確保能以高效率調度吾等之船舶以增加收入、及限制成本以提高邊際利潤。於可見未來，吾等仍面對逆風及陰暗之前景，吾等將繼續以謹慎及靈活之心態營運，並作好準備於各種不同之局面下以股東最佳利益而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少輝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五日

企業管治

遵守守則條文

本公司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及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內一直遵守經修訂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而其偏離之處於以下數段闡述。

該守則條文第 A.2.1 條 /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 A.2.1 條

根據該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2.1 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職責之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吳少輝先生及吳錦華先生為兄弟，分別出任本公司之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吳少輝先生除執行其主席之職責外，亦負責制訂本集團之策略性計劃及監察本集團之整體運作。由於其部份職責與董事總經理（實際上為行政總裁）之職責重疊，因此偏離該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2.1 條。

作為本集團其中一名創辦人，吳少輝先生對本集團之核心業務擁有豐富經驗及知識，而其監察本集團整體運作之職責顯然對本集團有利。董事會亦認為，由於董事會三份之一成員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及董事會將定期開會以考慮影響到本集團營運之重要事宜，而且本公司所有董事（「董事」）對董事會會議所提出之事宜亦適時收到足夠、全面及可靠之資料以致董事均有足夠之通報，所以此安排不會損及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權力及授權之平衡。目前之架構更為靈活，亦於面對經常轉變之競爭環境時可提高決策過程之效率。

由於主席之主要職責是管理董事會，而董事總經理之主要職責是管理本集團之業務，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職責清晰及分明，因此並無必要有書面條文。雖然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有關職責並無以書面列載，權力與授權並未集中於任何一個人，而所有重要決定均會諮詢董事會成員及適合之董事會轄下之委員會，以及高級管理人員。

日後，董事會將定期檢討此安排之有效性、董事會之組成，以及職責之分配，以改善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之最佳利益。

企業管治

該守則條文第 A.4.2 條 /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 A.4.2 條

根據該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4.2 條，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被委任之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除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外，所有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新增空缺之新董事，須於獲委任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選舉。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退任，故此偏離該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4.2 條。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之領導對本集團業務之持續及穩定性尤其重要，因此兩者的繼任過程需有計劃及有條不紊。由於持續性為成功執行本公司之業務計劃及策略之主要因素，任何出任主席或董事總經理之董事因而毋須輪值退任，亦不須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董事會相信此安排對本公司及其股東最為有利。

該守則條文第 A.4.1 條 /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 A.4.1 條

根據該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4.1 條，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並無指定任期，故此偏離該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4.1 條。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非執行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並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並不遜於該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訂明之規定。然而，董事會希望可以切合有關守則條文之目的，因而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安排附有指定任期之正式委任書，委任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生效。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 A.5.1 至 A.5.5 條

關於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5.1 至 A.5.5 條，本公司並未於二零一二年設立提名委員會。

於二零一二年內，由於本公司股東選舉董事之程序已恰當地刊載於本公司之網頁，而董事會須負責監察其架構、大小及組成，並審視董事之繼任計劃，尤其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同時理解任何所需之變更，及與股東、董事會委員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保持聯繫，因此本公司並未設立提名委員會。董事會整體所履行之有關職責，而視作足夠維持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

然而，董事會希望可以切合有關守則條文之目的，而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已設立提名委員會。崔建華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其他成員為徐志賢先生及邱威廉先生。提名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解說其角色及董事會轉授予其之權力之「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已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jinhuiship.com。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 D.1.4 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D.1.4 條，董事應清楚瞭解既定之權力轉授安排。公司應有正式之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

本公司並無正式董事委任書，列明其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故此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D.1.4 條。本公司並無向董事簽發正式委任書之慣例。董事清楚明白其對本公司之責任、及應負之共同及個別責任。然而，董事會希望可以切合有關守則條文之目的，並已安排生效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之正式董事委任書，訂明有關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前名為京都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師」）認同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初步業績公佈之數字與年內本集團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字相符。由於核數師在這方面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因此核數師並不對該初步業績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並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之事宜，包括於上呈董事會前審閱本公司之中期及年度報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並認為該等報告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法例規定，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補充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jinhuiship.com 以供瀏覽，並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

僱員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 107 名（二零一一年：106 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會因應僱員之表現、經驗以及當時業內慣例釐定僱員薪酬，並提供一般之額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公積金供款。本集團亦按董事之酌情權及根據本集團之財務表現而給予僱員購股權及花紅。

船隊

本集團之策略為維持一支既年輕且現代化之船隊，以滿足客戶與日俱增之需求。

年內，一艘命名為「Jin Yu」之新造靈便型船舶，及兩艘命名為「Jin Ze」及「Jin Xiang」之新造超級大靈便型船舶已交付予本集團。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三十八艘自置船舶，其中包括兩艘現代化之超巴拿馬型船舶、兩艘現代化之巴拿馬型船舶、三十二艘現代化及裝備抓斗之超級大靈便型船舶、一艘大靈便型船舶及一艘靈便型船舶。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自置船舶外，本集團亦營運三艘租賃船舶，其中包括兩艘好望角型船舶及一艘超級大靈便型船舶。

補充資料

船隊之詳情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及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船隊之詳情如下：

	船舶數目						總計
	營運中			新造船舶 / 新租賃船舶			
	自置	租賃	小計	自置	租賃	小計	
好望角型船隊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2	2	-	-	-	2
交回船舶 (附註)	-	(1)	(1)	-	-	-	(1)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	1	1	-	-	-	1
超巴拿馬型 / 巴拿馬型船隊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4	-	4	-	-	-	4
超級大靈便型 / 大靈便型 / 靈便型船隊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34	1	35	1	-	1	36
船隊總數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38	2	40	1	-	1	41

附註：

一艘租船合約屆滿期為二零一三年四月之租入好望角型船舶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提前交回予船東。

補充資料

根據本公司之最佳估計，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船隊之活動情況如下：

自置及租賃船隊 — 已覆蓋收入：

		單位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好望角型船隊	覆蓋率	%	79	-
	所覆蓋之營運日數	天	313	-
	每天之相對期租租金	美元	13,170	-
超巴拿馬型 / 巴拿馬型船隊	覆蓋率	%	38	6
	所覆蓋之營運日數	天	548	83
	每天之相對期租租金	美元	27,717	38,200
超級大靈便型 / 大靈便型 / 靈便型船隊	覆蓋率	%	38	1
	所覆蓋之營運日數	天	4,946	173
	每天之相對期租租金	美元	20,730	34,000

租賃船隊 — 相對期租租金成本：

		單位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好望角型船隊	營運日數	天	395	41
	每天之相對期租租金成本	美元	43,506	44,000
超級大靈便型船隊	營運日數	天	300	不適用
	每天之相對期租租金成本	美元	36,000	不適用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收入	2	2,104,425	2,784,292
其他經營收入	3	233,159	145,798
利息收入		36,686	30,075
船務相關開支	4	(1,146,475)	(1,162,569)
商品銷售成本		(265,776)	(379,821)
員工成本		(103,346)	(150,442)
自置船舶及建造中船舶之減值虧損		-	(198,330)
其他經營開支		(64,385)	(127,082)
折舊及攤銷前之經營溢利	5	794,288	941,921
折舊及攤銷		(446,031)	(406,105)
經營溢利		348,257	535,816
財務成本		(68,299)	(56,922)
除稅前溢利		279,958	478,894
稅項	6	(540)	(1,205)
本年度溢利淨額		279,418	477,689
其他全面收益			
可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400	4,980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79,818	482,669
本年度應佔溢利淨額：			
本公司股東		154,765	259,266
非控股權益		124,653	218,423
		279,418	477,689
本年度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155,165	264,165
非控股權益		124,653	218,504
		279,818	482,669
每股盈利	7		
— 基本		0.292 港元	0.489 港元
— 攤薄		0.292 港元	0.484 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9,436,105	9,005,279
投資物業		93,800	58,910
商譽		39,040	39,040
可出售財務資產		24,081	23,681
無形資產		1,769	1,933
		9,594,795	9,128,843
流動資產			
存貨		109,093	53,472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9	430,930	410,776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618,016	492,659
已抵押存款		154,248	61,582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	1,020,742	1,618,254
		2,333,029	2,636,74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11	500,270	521,857
撥備	12	67,547	55,279
本期稅項		291	308
有抵押銀行貸款	13	586,475	536,572
		1,154,583	1,114,016
流動資產淨值		1,178,446	1,522,72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773,241	10,651,570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13	3,844,901	4,003,048
資產淨值		6,928,340	6,648,522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53,029	53,029
儲備		3,836,801	3,681,636
		3,889,830	3,734,665
非控股權益		3,038,510	2,913,857
權益總值		6,928,340	6,648,52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股本溢價	資本贖回儲備	其他資產重估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之酬金儲備	可出售財務資產儲備	留存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3,029	324,590	4,020	4,777	26,259	8,496	3,049,329	3,470,500	2,695,353	6,165,853
年內溢利淨額	-	-	-	-	-	-	259,266	259,266	218,423	477,68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4,899	-	4,899	81	4,98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899	259,266	264,165	218,504	482,669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029	324,590	4,020	4,777	26,259	13,395	3,308,595	3,734,665	2,913,857	6,648,522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53,029	324,590	4,020	4,777	26,259	13,395	3,308,595	3,734,665	2,913,857	6,648,522
年內溢利淨額	-	-	-	-	-	-	154,765	154,765	124,653	279,41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400	-	400	-	40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400	154,765	155,165	124,653	279,81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3,029	324,590	4,020	4,777	26,259	13,795	3,463,360	3,889,830	3,038,510	6,928,34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567,895	955,894
已付利息		(68,304)	(54,415)
已付香港利得稅		(32)	(836)
已付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573)	(601)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498,986	900,042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35,662	28,265
存放日起三個月以上到期之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90,448	(91,093)
已收股息收入		5,530	4,606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876,755)	(1,181,09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之款項		50	2,959
購買投資物業		(31,318)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776,383)	(1,236,355)
融資活動			
新增有抵押銀行貸款		733,653	675,285
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		(870,654)	(488,026)
已抵押存款之減少（增加）		(92,666)	34,599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229,667)	221,85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淨額		(507,064)	(114,455)
於一月一日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410,161	1,524,616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	903,097	1,410,161

財務報告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而編製。此外，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要求之適用披露。

此等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財務報告附註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船舶租賃及擁有船舶，以及化工及工業原料貿易業務，而管理層以此兩類業務為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匯報之業務分部。

以下列表呈列本集團之可匯報之分部營業收入、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並就本集團之可匯報分部業績總額、分部資產總值及分部負債總值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之本集團年內之溢利淨額、資產總值及負債總值作出差額分析。

	運費及船租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營業收入	1,825,477	278,948	2,104,425
分部業績	232,135	(2,425)	229,710
不予分配之收入及開支			
利息收入			36,686
不予分配之其他經營收入			45,207
不予分配之公司開支			(31,645)
除稅前溢利			279,958
稅項			(540)
本年度溢利淨額			279,41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9,654,796	102,786	9,757,582
不予分配之資產			
已抵押存款			154,248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20,742
其他流動資產			638,975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6,277
資產總值			11,927,824
分部負債	4,881,905	49,634	4,931,539
不予分配之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67,945
負債總值			4,999,484

財務報告附註

2. 分部資料 (續)

	運費及船租 千港元	貿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i>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			
分部營業收入	2,380,529	403,763	2,784,292
分部業績	501,543	6,557	508,100
<i>不予分配之收入及開支</i>			
利息收入			30,075
不予分配之其他經營收入			18,083
不予分配之公司開支			(77,364)
除稅前溢利			478,894
稅項			(1,205)
本年度溢利淨額			477,689
<i>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			
分部資產	9,167,866	83,507	9,251,373
<i>不予分配之資產</i>			
已抵押存款			61,582
銀行結存及現金			1,618,254
其他流動資產			504,5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329,858
資產總值			11,765,586
分部負債	4,963,577	19,495	4,983,072
<i>不予分配之負債</i>			
其他流動負債			133,992
負債總值			5,117,064

財務報告附註

3.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一二年度其他經營收入主要包括 123,894,000 港元之和解收入，其中一項涉及一位租船人提前終止期租租船合約而收到之全數和解收入，及一項向 Korea Line Corporation（「KLC」）就損失及虧損作出索償而獲得 KLC 股份及部份現金作為部份和解金。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此等股份已於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入賬。

於二零一一年，有一項由租船人因於租船合約屆滿前交回租入好望角型船舶而繳付之 24,559,000 港元賠償收入。

4. 船務相關開支

船務相關開支主要包括船租付款及佣金付款、船舶經營開支及船租租金之虧損撥備。船舶經營開支基本上由船員開支、保險、備件及消耗品、維修及保養以及其他經營開支所組成。

當本集團需履行虧損性租船合約之責任，而其中為履行該等合約責任之無可避免成本超過預期從該等合約獲得之經濟收益，船租租金之虧損撥備將會被確認。

以下列表說明於本集團年內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扣除／（計入）之船租租金之虧損撥備淨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已確認之撥備	174,662	165,192
已使用之撥備	(162,394)	(109,913)
船租租金之虧損撥備淨額	12,268	55,279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之兩艘租入好望角型船舶，按兩份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屆滿之即期出租船舶合約，於經營虧損情況下出租。當兩份出租船舶合約臨近屆滿，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及四月訂立了兩份好望角型船舶新租用合約。由於該兩份合約預期可得之經濟收益乃低於兩份好望角型船舶之長期租入船舶合約之固定成本，該兩份租用合約均屬虧損。據此，本集團就租期覆蓋最少八個月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及十八個月至二零一三年十月之合約於二零一二年初確認 174,662,000 港元之船租租金之虧損撥備。

財務報告附註

5. 折舊及攤銷前之經營溢利

已扣除 / (計入) 下列各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之(撥回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	(1,970)	4,943
股息收入	(5,549)	(5,319)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 (收益)虧損淨額	(27,872)	47,508
出售 / 撇銷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12	(2,328)

6. 稅項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扣除 / (計入) 之稅項金額為：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	595
以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24)	-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516	610
以往年度之不足撥備	48	-
	540	1,205

由於本集團年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提撥準備（二零一一年：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 16.5%）。董事認為，本集團大部份收入均非於香港產生或得自香港，故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附屬公司年內所得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提撥準備。

除按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所得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產生之稅項外，本集團在其他有經營業務之司法權區一概毋須繳納稅款。

財務報告附註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年內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154,765,000 港元及年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30,289,480 股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是年內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因而對每股基本盈利不造成潛在攤薄影響。

二零一一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年內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259,266,000 港元及年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30,289,480 股計算。

二零一一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年內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淨額 259,266,000 港元及年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30,289,480 股，並以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購股權而產生潛在攤薄普通股 5,265,150 股作出調整而計算。

8. 股息

董事會經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建議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9.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項	61,742	93,28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369,188	317,496
	430,930	410,776

應收貿易賬項（已扣除減值虧損）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51,433	81,353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內	5,615	3,698
六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內	3,103	7,016
十二個月以上	1,591	1,213
	61,742	93,280

財務報告附註

9.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續）

管理層就批准信貸限額訂有信貸政策，並會監察信貸風險，按持續基準檢討及跟進任何未償還應收貿易賬項。凡要求超逾若干信貸金額之客戶均須接受信貸評估，包括評估客戶之信貸聲譽及財務狀況。

給予租船人之信貸期由 15 日至 60 日不等，視乎船舶租用形式而定。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期則視乎客戶之財務評級及付款紀錄而定。貿易客戶之一般信貸期為銷售發生當月後由 30 日至 90 日。

10. 銀行結存及現金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列賬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03,097	1,410,161
存放日起三個月以上到期之銀行存款	117,645	208,093
	1,020,742	1,618,254

11.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項	24,653	14,61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項	475,617	507,245
	500,270	521,857

應付貿易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8,542	7,652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內	1,367	-
六個月以上至十二個月內	559	1,140
十二個月以上	14,185	5,820
	24,653	14,612

財務報告附註

12. 撥備

於報告日，撥備乃船租租金之虧損撥備 67,547,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55,279,000 港元）。

年內之船租租金之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55,279	-
已確認之撥備	174,662	165,192
已使用之撥備	(162,394)	(109,91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7,547	55,279

13. 有抵押銀行貸款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船舶按揭貸款	4,385,437	4,521,461
押匯貸款	45,939	18,159
有抵押銀行貸款總額	4,431,376	4,539,620
減：於一年內償還之數額	(586,475)	(536,572)
於一年後償還之數額	3,844,901	4,003,048

於報告日，船舶按揭貸款及押匯貸款均以美元為單位，並按浮動利率基準訂定。

財務報告附註

14. 資本支出及承擔

年內，新增之自置船舶及建造中船舶之資本支出為 870,956,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1,162,826,000 港元），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支出為 5,799,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18,291,000 港元）及投資物業之資本支出為 31,318,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無）。

於報告日，本集團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總金額於扣除已付訂金後約為 339,333,000 港元（二零一一年：1,227,135,000 港元），此金額為本集團以 17,500,000 美元及 6,410,500,000 日圓（二零一一年：35,000,000 美元及 16,221,000,000 日圓）之總合同價格購入兩艘（二零一一年：五艘）新造船舶未支付之資本支出承擔。資本支出承擔包括以 17,685,600 美元及 1,929,798,000 日圓作為代價訂立合同出售予一位第三者之一艘新造超級大靈便型船舶，而該船舶之原定成本為 17,500,000 美元及 1,910,500,000 日圓。

15.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被包括在內，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刊登財務資料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一切詳盡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jinhuiship.com 瀏覽。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少輝、吳錦華、吳其鴻及何淑蓮；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建華、徐志賢及邱威廉。